鸡西市人民政府文件

鸡政规〔2023〕2号

鸡西市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鸡西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

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2019年第三次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成果的批复》（黑政函〔2023〕65号）精神，现就调整鸡西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自2023年10月10日起，我市行政管辖区域内征收土地补偿标准，按照本通知公布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执行（详见附表）。

二、2023年9月30日以前（含2023年9月30日），已经国务院或省政府批准征收土地的，征收土地补偿标准按批准的征收土地方案组织落实。

三、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是征收农民集体农用地的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本次公布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不包括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用。按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确定的征地补偿费，70%用于安置被征地农民的补助，30%用于持有集体土地所有权的集体经济组织安排基础和公益设施建设、兴办村办企业和被征地农民的生活补助等。

四、2020年9月29日印发的《鸡西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鸡西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鸡政规〔2020〕7号）自2023年10月10日起废止。

附件：鸡西市2023年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表

鸡西市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9日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鸡西市2023年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表 | | | | |  |
| 行政区划 | 区片数量 | 区片编号 | 调整区片范围 | 调整区片价（元/平方米） |
| 鸡西市本级 | 16 | JX-1 | 鸡冠区(红星乡、西郊乡) | 68 |
| JX-2 | 市邮政局储运中心（周边85.63公顷） | 125 |
| JX-3 | 鸡西市朝阳污水处理厂（西北70.39公顷） | 120 |
| JX-4 | 鸡冠区(红星乡朝阳村北部19.07公顷) | 90 |
| JX-5 | 城子河区（长青乡、永丰乡） | 52 |
| JX-6 | 城子河区（中部38.78公顷、南部12.17公顷） | 120 |
| JX-7 | 城子河区与鸡冠区大坝之间 | 42 |
| JX-8 | 恒山区（中南部20.62公顷） | 125 |
| JX-9 | 恒山区（红旗湖周边53.31公顷） | 68 |
| JX-10 | 恒山区（红旗乡） | 52 |
| JX-11 | 恒山区（柳毛乡） | 52 |
| JX-12 | 滴道区（南甸子村东北3.43公顷） | 125 |
| JX-13 | 滴道区（兰岭乡、滴道河乡） | 52 |
| JX-14 | 梨树区（穆棱矿林场南3.43公顷） | 59 |
| JX-15 | 梨树区（梨树镇） | 48 |
| JX-16 | 麻山区（麻山镇） | 48 |
| 密山市 | 6 | MSS-1 | 密山镇（铁西村、新路村、双胜村（政府）、新农村、新治村、新鲜村、牧副村、长青村）、和平乡（幸福村） | 82 |
| MSS-2 | 密山镇（新和村、双跃村）、和平乡（东鲜村）、连珠山镇（新发村） | 70 |
| MSS-3 | 密山镇（新山村、新华村、新丰村、新林村）、和平乡（幸福村、东鲜村除外）、裴德镇（裴德村、东胜村、德兴村、兴利村、跃进村、平安村）、双峰农场、八五五农场 | 50 |
| MSS-4 | 八五六农场 | 48 |
| MSS-5 | 八五七农场、八五一0农场、八五一一农场、兴凯湖农场 | 47 |
| MSS-6 | 太平乡、黑台镇、连珠山镇（新发村除外）、裴德镇（中兴村、红岩村、青年村）、兴凯镇、富源乡、知一镇、白鱼湾镇、兴凯湖乡、二人班乡、当壁镇、柳毛乡、杨木乡、承紫河乡、连珠山林场、二龙山林场、三道岭林场 | 45 |
| 虎林市 | 11 | HLS-1 | 虎林镇（西岗村穆棱河北、义和村穆棱河北、东升村穆棱河北、桦树村穆棱河北、安乐村、镇兴村、耕农村） | 75 |
| HLS-2 | 宝东镇（正义村、太山村、联义村）、东诚镇（永丰村） | 59 |
| HLS-3 | 除HLS-10区片以外所有云山农场农用地 | 55 |
| HLS-4 | 除HLS-3区片以外所有八五八农场农用地 | 50 |
| HLS-5 | 除HLS-3区片以外所有八五六农场农用地、除HLS-3区片以外所有八五〇农场农用地、除HLS-10、HLS-3区片以外所有八五四农场农用地 | 48 |
| HLS-6 | 八五一一农场农用地 | 47 |
| HLS-7 | 除HLS-3区片以外所有庆丰农场农用地 | 46 |
| HLS-8 | 虎林镇（西岗村穆棱河南、义和村穆棱河南、东升村穆棱河南、桦树村穆棱河南、桦南村、同和村、东源村、于林村）、宝东镇（凉水泉村、兴华村、共乐村、宝兴村、宝东村、东兴村、平原村、太兴村、太和村）、东诚镇（东风村、复兴村、清河村、新风村、忠诚村、忠信村、仁爱村、三林村、和平村）、庆丰农场与宝东镇及东诚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八五六农场与宝东镇及东诚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八五〇农场与宝东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八五四农场与宝东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八五八农场与东诚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 | 45 |
| HLS-9 | 东方红林业局（独木河林场、西南岔林场、青山林场、大塔山林场、东林林场、海音山林场、奇源林场、河口林场）、迎春林业局（除小佳河林场、宝马山林场、威山林场、西丰林场）、桦南林业局、双鸭山林业局 | 40 |
| HLS-10 | 八五四农场与迎春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云山农场与迎春镇行政界线向内延伸2个完整自然地块 | 37 |
| HLS-11 | 虎头镇、杨岗镇、伟光乡、新乐乡、迎春镇、东方红镇、阿北乡、珍宝岛乡 | 35 |
| 鸡东县 | 4 | JD-1 | 银东村、银峰村、红胜村、得胜村、新峰村部分 | 136 |
| JD-2 | 鸡东镇除JD-1区片范围 | 67 |
| JD-3 | 除鸡东镇、农垦所有范围 | 50 |
| JD-4 | 牡丹江农垦管理局：八五一〇农场 | 52 |

|  |
| --- |
| 抄送：市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 |
| 鸡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9日印发 |